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告知承诺制审批表

（试行）

梅环丰审[2021] 34 号

项目名称	广东生态养殖生猪标准化规模养殖场一期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广东讯源食品发展有限公司	占地面积 (m ²)	175763.69
建设地点	丰顺县黄金镇嶂背村青沟坑 黄金农林场	法定代表人或者 主要负责人	徐帆
联系人	蔡慧超	联系电话	0753-6525900
环评单位	江西安全管家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万勇
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新建区新建城 B4-2 栋商业楼 2F110 铺	联系电话	13367002262
拟投入生产 运营日期	2023 年 1 月	环保投资	1700 万元
告知承诺制 审批依据	<p>《关于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生态环保工作的指导意见》（环综合〔2020〕13 号）、《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有关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应急服务保障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56 号）、《关于做好环评审批正面清单落实工作的函》（环评函〔2020〕19 号）、《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污染防治攻坚工作的通知》（粤环函〔2020〕72 号）、《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做好梅州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告知承诺制相关工作的通知》和《广东生态养殖生猪标准化规模养殖场一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p>		
建设内容及 规模	<p>广东讯源食品发展有限公司拟投资 13 亿元人民币在黄金镇嶂背村青沟坑黄金农林场建设广东生态养殖生猪标准化规模养殖场，项目内容为生猪养殖，分三期建设完成。本一期项目建设项目中心经纬度为（N23.79638°，E116.38122°），计划投资人民币 5 亿元，占地面积 175763.69m²，建筑面积 32475.62m²。项目建成后年存栏母猪 6000 头、公猪 100 头，年出栏量为 12 万头猪。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育肥间、异位发酵、公猪站、后备母猪、保育舍、分娩舍、配怀舍、仓库、办公生活区、集中料塔、机电房和污水处理站及配套设施等。</p>		

项目污染防治措施简述（采用的处理工艺、处理后排放标准、去向）和管理要求：

（1）废气：本项目运营期猪舍恶臭废气（无组织）采用干清粪工艺，配套带式清粪系统，水帘通风，喷洒微生物除臭剂；污水处理站恶臭废气（无组织）采用地理式、半地理式构筑物，污泥池加盖、喷洒微生物除臭剂、加强周边绿化；异位发酵床恶臭（无组织）采用定期喷洒生物型除臭剂及加强通风等除臭等措施，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场界新改扩建二级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613-2009）中集约化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发电机尾气收集后经排气口排放，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食堂油烟采用油烟净化设施处理后通过屋顶烟囱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小型标准限值。

（2）废水：本项目运营期全场综合污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采用“固液分离+二级 A/O+混凝/絮凝沉淀+消毒杀菌”工艺）进行处理后不外排，作为灌溉用水回用于猪栏冲洗及场区绿化林地灌溉等，水质参照执行《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旱地作物标准要求。氨氮和总磷无灌溉水质要求，可参照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613-2009）集约化畜禽养殖业水污染物最高允许日均排放浓度（其他地区标准值）。

（3）噪声：本项目运营期生产的猪叫声、风机、水泵等设备噪声采取墙体隔声、距离衰减、消声、减振、绿化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一般固废：猪粪部分用于项目厂内异位发酵床，发酵后用来改善茶园果林土壤；其余的猪粪和污泥、猪尸体一起运至项目北侧的无害化处理处置场处理后制成有机肥；饲料包装物由饲料供应单位回收处理；生活垃圾统一收集，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危险废物：防疫医疗废物分类收集、消毒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理，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

根据2020年4月9日印发的《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做好梅州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告知承诺制相关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该项目符合告知承诺制审批条件，在落实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提出的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控措施的前提下，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设。项目如涉及其他须许可事项，必须到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办理手续。项目建成后做好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编制验收报告并依法向社会公开。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1年12月31日

抄送：市生态环境局丰顺分局执法股，江西安全管家环保水务有限公司。